

"Tse Clara"

2006/11/12 PM 09:46

To hungtochan@emb.gov.hk, nsyeung@legco.gov.hk, tongtang@emb.gov.hk

cc bcc

Subject 對施政報告幼兒資助的意見

各位官員:

你們好!我是一位幼兒家長,早前得知政府爲幼兒教育提供資助,本人十分高興,相信閣下亦明白,現時香港要養育一位幼兒成長,是十分昂貴,雖然曾特首,不斷鼓勵大家生育,然而要好好培養一名幼兒成長,家長需要預備的金錢實在不輕,所以當得悉政府推行<學-制>,實在令一群父母十分高興,可是,我又驚覺學-制原來並不包括2-3歲幼兒,實在令我非常失望,學前教育一向是包括2-6歲,爲何資助時又會將2-3歲幼兒摒之門外呢?同時,現時不少父母是雙職父母,他們除照顧孩子外,亦需要投入工作,因此將孩子安排在幼兒園實在是較爲理想的安排,可是學-制否決了2-3歲幼兒受教育的權利,實在令大家感到萬分心痛。

除此之外,全日制及半日制的教師資助出現不公平處理,無形中是打擊全日制老師的工作士氣,爲何我們的政府會作出如何令人沮喪的決定?

因此,本人懇請你們能夠將學-制的受惠年齡擴展至2-6歲;另外,提升全日制教師的資助額至每名學童HK\$6000.謝謝!

幼兒家長-杜太

Learn English via Shopping Game, FREE!